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1-028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09 号《关于核准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33.34 万股，发行价格 13.63 元/股。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4,334,242.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7,843,676.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全部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716 号验资报告。

(二)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922,352.18
加：2020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银行手续费	694,362.63
减：2020 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40,000,000.00
加：2020 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370,000,000.00

明细	金额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598,135.63
减：2020 年度使用	202,512,926.8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701,923.6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已与相关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三个专项账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元）	账户 性质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389673185985	6,760.19	活期存款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361073179424	5,543.57	活期存款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120218312990055527	32,689,619.88	活期存款
合 计		/	32,701,923.64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2,512,926.8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586.64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置换先期投入 2,586.64 万。本次置换已经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920 号《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性存款，购买的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1.5 亿元（含），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审议年度事项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本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累计分别购买了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14,000 万元、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万元、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 万元、广发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万元、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全部到期收回。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受托方	委托金额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预计年化 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万元)	资产负债 表日是否 到期收回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中银保本理财	3.45	2019/10/16	2020/1/15	25.80	是
2			结构性存款	3.60	2020/1/15	2020/4/15	26.63	是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结构性存款	3.60	2020/1/15	2020/4/15	17.75	是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结构性存款	3.65	2019/12/27	2020/3/27	45.50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中银保本理财	3.50	2019/12/30	2020/4/1	22.05	是
6			结构性存款	3.70	2020/4/1	2020/7/3	23.06	是
7		2,500	中银保本理财	3.50	2019/12/30	2020/4/1	22.05	是
8			结构性存款	3.70	2020/4/1	2020/7/3	23.06	是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结构性存款	3.62	2020/4/1	2020/6/30	26.80	是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	结构性存款	3.60	2020/4/16	2020/7/17	13.61	是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结构性存款	3.60	2020/4/16	2020/7/17	22.68	是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结构性存款	3.10	2020/7/14	2020/8/14	2.63	是
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结构性存款	3.10	2020/7/14	2020/9/14	5.27	是
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	结构性存款	3.30	2020/7/14	2020/10/13	49.36	是
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结构性存款	1.5 或 3.25 或 3.35	2020/7/21	2020/8/25	6.23	是
1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结构性存款	1.5-3.55	2020/7/21	2020/10/22	9.05	是
1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结构性存款	1.5 或 3.3	2020/10/20	2020/11/24	6.33	是
1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结构性存款	1.3-3.2	2020/10/14	2020/12/21	11.92	是
合计		37,000	/	/	/	/	359.78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本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改变用途。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784.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51.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834.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数字化营销管理系统项目	是		3,689.60	1,547.06	4,057.40	109.97%	注 1	注 1	注 1	否
高端运动装备智能制造优化提升项目	是	35,000.00	19,000.00	7,899.54	17,588.63	92.57%	注 2	注 2	注 2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784.37	18,094.77	10,804.70	19,188.76	106.05%	注 3	注 3	注 3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0,784.37	40,784.37	20,251.29	40,834.80					
合计		40,784.37	40,784.37	20,251.29	40,834.8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0 年 8 月 23 日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九届会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规模的公告》，同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未改变用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项目计划总投资 3,689.60 万元，建设智慧服务云平台，依托云计算、大数据分析、物联网等新型信息技术手段整合企业内部制造端、外部供应商和营销端资源，形成全产业链一体化的营销管理能力，进一步完善公司线上+线下的营销网络，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以及顾客满意度，推动企业向高端动力运动产品和服务综合提供商转型。截至 2020 年末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预计 2021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为逐步投资的改善性项目，已在产品营销及向客户提供服务中间接体现效益。

注 2：项目计划总投资 19,000.00 万元，通过增加生产设备，采用自动化、智能化生产工艺技术改造现有整车生产线，实现在车架生产平台、发动机生产平台、整车生产平台、智能生产系统建设四个方面的智能优化提升，预计 2021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项目通过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投入达产后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 88,790.00 万元，实现净利润 8,491.40 万元。2020 年度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已实现净利润 10,323.35 万元。

注 3：项目计划总投资 18,094.77 万元，拟以公司现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为依托，进一步完善研发中心部门和功能设置，通过购置先进的研发试验设备、增加研发人员数量、完善研发中心部门功能设置，有效改善技术研发环境，建设具有产品企划、开发能力及 CNAS 实验室认可的国家级企业研发中心，全面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设计能力，改善公司产品质量及性能，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0 年末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预计 2021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为逐步投资的改善性项目，已在研发新品和提供技术支撑服务中间接体现效益。